采购需求书

	类 别	内 容
1	名称	饶平县部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服务费（预算审核）
2	项目业主情况	饶平县凤江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根据业主要求，对该项目的监理服务费进行预算审核。项目计划总投资约5937.47万元，主要包括对16个镇130个自然村（涉及82座处理设施）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技术改造，包括对约50座处理设施技术改造，对约130个自然村完善收集管网/排水沟渠，新建dn160-800mm管道或加盖排水沟合计约77.66公里。 2. 监理服务费的送审金额约88.9万元。 3. 服务时限说明：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饶平县。 2.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按服务金额。 3. 计价标准：按粤价函〔2011〕742号文的收费标准执行，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8	服务时间	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签订合同为准。
10	结算方式	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
1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出现的一切争议及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如仍有分歧，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争议。
13	备注	无